

六安市级 2018 年“三公”经费 支出决算情况

一、2018 年市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

(单位: 万元)

项目	决算数
合计	4,190.1
因公出国(境)费	105.2
公务接待费	967.1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3,117.8
其中: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2,692.5
公务用车购置费	425.3

二、2018 年市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2018 年,包括公开部门、涉密部门等在内的市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4,190.1 万元,比年初预算 4,297.1 万元减少 107 万元,下降 2.5%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 105.2 万元,公务接待费 967.1 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,117.8 万元(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,692.5 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费 425.3 万元)。具体情况如下:

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决算 105.2 万元,比年初预算 80.0 万元增加 25.2 万元,增长 31.5%。主要原因是市级相关部门、单位因工作需要,安排出国人数和经费。市级 2018 年度因公出国(境)团组 16 次,出国(境)33 人次。经费

使用严格按照《六安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
办法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14〕312号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决算 967.1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 1,339.0
万元减少 371.9 万元，下降 27.8%。主要原因是市级各部门、
单位按照中央和省市厉行节约要求，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
制度，从严控制接待人数和费用。2018 年度市级各部门、单
位国内接待共 11544 批次，137347 人次，其中外事接待共 7
批次，123 人次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、
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
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六安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
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236 号）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 3,117.8 万元，比年
初预算 2,878.1 万元增加 239.7 万元，增长 8.3%。其中，公
务用车购置费 425.3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 100.0 万元增加 325.3
万元，增长 325.3%。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，部分公车使用
年限到期，为保障正常公务活动，更新了一批公车。公务用
车运行维护费 2,692.5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 2778.1 万元减少
85.6 万元，下降 3.1%。主要原因是经费严格按照中央和省
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规定，从严控制公务用车出行次数
和费用，降低了公务用车运行成本，截止到 2018 年末，市
级公务用车保有量 1017 辆。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核定保留
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